

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雄安新区咎岗管理委员会(单位名称)的雄东就业创业孵化基地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（二次）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雄东就业创业孵化基地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（二次）(标的名称)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石家庄安雅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5.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5.6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(标的名称)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石家庄安雅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3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